

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
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4 年 3 月 29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的财务资料已经审计，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6
2.1 基金产品基本情况	6
2.2 基础设施项目基本情况说明	7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7
2.4 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和外部管理机构	7
2.5 信息披露方式	7
2.6 其他相关资料	8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8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8
3.2 其他财务指标	8
3.3 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9
3.4 报告期内基金及资产支持证券费用收取情况的说明	10
§ 4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情况	11
4.1 对报告期内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运营情况的整体说明	11
4.2 基础设施项目所属行业情况	11
4.3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相关财务信息	12
4.4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相关通用指标信息	14
4.5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经营现金流	14
4.6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对外借入款项情况	15
4.7 基础设施项目投资情况	15
4.8 抵押、查封、扣押、冻结等他项权利限制的情况	16
4.9 基础设施项目相关保险的情况	16
4.10 基础设施项目未来发展展望的说明	16
4.11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6
§ 5 除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之外的投资组合报告	16
5.1 报告期末基金的资产组合情况	16
5.2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17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17
5.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17
5.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7
5.6 报告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17
5.7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17
5.8 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7
5.9 报告期内基金资产重大减值计提情况的说明	18
§ 6 管理人报告	18
6.1 基金管理人及主要负责人员情况	18

6.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22
6.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及执行情况的专项说明	22
6.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和运营分析	22
6.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收益分配情况的说明	23
6.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3
6.7 管理人对关联交易及相关利益冲突的防范措施	24
6.8 管理人内部关于本基金的监察稽核情况	24
6.9 管理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事项的说明	25
§ 7 托管人报告.....	25
7.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25
7.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收益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5
7.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发表意见	26
§ 8 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报告	26
8.1 报告期内本基金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合规守信及履职情况的说明	26
§ 9 外部管理机构报告	26
9.1 报告期内本基金外部管理机构合规守信及履职情况的说明	26
9.2 报告期内本基金外部管理机构与本基金相关的主要人员变动情况的说明	26
§ 10 审计报告.....	26
10.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26
10.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26
10.3 对基金管理人和评估机构采用评估方法和参数的合理性的说明	28
§ 11 年度财务报告.....	29
11.1 资产负债表	29
11.2 利润表	32
11.3 现金流量表	34
11.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37
11.5 报表附注	42
§ 12 评估报告.....	92
12.1 管理人聘任评估机构及评估报告内容的合规性说明	92
12.2 评估报告摘要	93
12.3 评估机构使用评估方法的特殊情况说明	93
§ 13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3
13.1 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93
13.2 基金前十名流通份额持有人	94
13.3 基金前十名非流通份额持有人	95
13.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96
13.5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人管理的产品情况	96
§ 14 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96

§ 15 重大事件揭示	97
15.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97
15.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97
15.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97
15.4 报告期内原始权益人或其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卖出战略配售取得的基金份额	97
15.5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97
15.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97
15.7 为基金出具评估报告的评估机构情况	97
15.8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97
15.9 其他重大事件	98
§ 16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01
§ 17 备查文件目录	101
17.1 备查文件目录	101
17.2 存放地点	101
17.3 查阅方式	101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产品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金中国铁建高速 REIT
场内简称	铁建 REIT（扩位简称：国金中国铁建 REIT）
基金主代码	508008
交易代码	5080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封闭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6 月 27 日
基金管理人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0,000,000.0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40 年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2 年 7 月 8 日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并持有其全部份额；本基金通过资产支持证券等间接持有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全部股权，最终取得相关基础设施项目经营权利。本基金通过积极主动的运营管理，在保障公共利益的基础上，争取提升基础设施项目的品牌价值和运营收益水平，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稳定的收益分配及长期可持续的收益分配增长。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可以细分为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策略（初始基金资产投资策略、运营管理策略、资产收购策略、资产处置策略、资产升级改造策略）、基金的融资策略（扩募方式、借款方式）、债券投资策略（久期策略、期限结构配置策略、骑乘策略、息差策略、信用债投资策略）等。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无业绩比较基准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在存续期内主要投资于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以获取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收益并承担基础设施价值波动，与主要投资于股票或债券的公募基金具有不同的风险收益特征，一般市场情况下，其风险低于股票基金且高于债券基金、货币基金。
基金收益分配政策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的条件下，本基金每年至少进行收益分配 1 次，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6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每次收益分配的比例应不低于合并后基金年度可供分配金额的 90%。
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	国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外部管理机构	中铁建重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2 基础设施项目基本情况说明

基础设施项目名称：渝遂高速公路（重庆段）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	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
基础设施项目类型	收费公路
基础设施项目主要经营模式	渝遂高速（重庆段）的运营与管理。根据《特许经营权协议》，项目公司享有渝遂高速公路重庆段的特许经营权，即渝遂高速公路（重庆段）车辆通行费的收费权，以及渝遂高速公路重庆段沿线范围内的公路服务设施的经营权、广告经营权。
基础设施项目地理位置	基础设施项目位于重庆，路段途经重庆市沙坪坝区、璧山区、铜梁区、潼南区。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张静	张姗
	联系电话	010-88005695	400-61-95555
	电子邮箱	zhangjing@gfund.com	zhangshan_1027@cm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0-2000-18	400-61-95555
传真		010-88005666	0755-83195201
注册地址		北京市怀柔区府前街三号楼 3-6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31 号院 1 号楼三星大厦 51 层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邮政编码		100020	518040
法定代表人		邰海波	缪建民

2.4 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和外部管理机构

项目	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	外部管理机构
名称	国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铁建重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芳甸路 1088 号 1106	重庆市南岸区江桥路一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紫竹国际大厦 306 室	重庆市渝北区洪湖东路 55 号财富中心 19 栋
邮政编码	201204	400060
法定代表人	马骏	刘一鸣

2.5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	---------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g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2.6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评估机构	中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国兴大厦 17 层 A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6 月 27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收入	784,127,776.83	311,579,985.95
本期净利润	127,986,926.19	-4,128,284.56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067,474.90	227,228,247.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期末基金总资产	5,315,200,701.02	5,128,876,254.78
期末基金净资产	4,535,286,582.50	4,787,474,801.07
期末基金总资产与净资产的比例 (%)	117.20	107.13

注：1、本表中的“本期收入”、“本期净利润”、“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指合并报表层面的数据。

2、本期收入指基金合并利润表中的本期营业收入、利息收入、投资收益、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入、其他收入以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总和。

3、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专项计划和项目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6 月和 2022 年 7 月纳入本基金合并范围，上年度可比期间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2 其他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数据和指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9.0706	9.5749
期末基金份额公允价值参考净值	-	-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

3.3 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3.3.1 本报告期及近三年的收益分配情况

3.3.1.1 本报告期及近三年的可供分配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期间	可供分配金额	单位可供分配金额	备注
本期	488,328,432.40	0.9767	-
2022 年	390,321,619.58	0.7806	该金额计算时间段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注：1.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

2. 本报告期现金流分派率为 10.22%，现金流分派率=报告期内可供分配金额/可参考公允价值净值，可参考公允价值净值=期末基金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期末基础设施项目资产涉及科目的账面价值+期末基础设施项目资产评估价值。

3.3.1.2 本报告期及近三年的实际分配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期间	实际分配金额	单位实际分配金额	备注
本期	386,400,007.86	0.7728	2023 年度第 1 次分红（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3.2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

3.3.2.1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过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本期合并净利润	127,986,926.19	-
本期折旧和摊销	439,765,874.30	-
本期利息支出	-	-
本期所得税费用	41,692,371.94	-

本期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	609,445,172.43	-
调增项		
1-其他可能的调整项	3,921,611.72	-
调减项		
1-购买基础设施项目等资本性支出	-1,300,654.22	-
2-支付的所得税费用	-41,692,371.94	-
3-未来合理相关支出预留	-82,045,325.59	-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	488,328,432.40	-

注：1、以上可供分配金额系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运营操作指引(试行)》的相关规定计算。

2、其他可能的调整项为 2022 年度本基金产生的可供分配金额中尚未分配的部分等。

3、未来合理的相关支出预留给重大资本性支出(如固定资产正常更新、大修、改造等)、运营费用、应收和应付项目的变动等。

3.3.2.2 本期调整项与往期不一致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过程中的调增项增加了 2022 年度实际可供分配金额的剩余部分。

3.3.3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与招募说明书中刊载的可供分配金额测算报告的差异情况说明

根据《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预测的 2023 年度可供分配金额为 460,406,459.78 元，本报告期实现可供分配金额为 488,328,432.40 元，实际完成情况较《招募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当期预测值增长了 6.06%。

本次变动差异主要系以下原因所致：1、2023 年川渝地区经济持续恢复，居民出行意愿增强，车流量恢复情况良好，营业收入较当期预测值增加约 3,450 万元，完成预测值的 104.68%；2、基金管理人及外部管理机构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利息收入较原预测值增加约 959 万元；3、因报告期内利润总额较原预测值有所增加等原因，所得税费用较原预测值增加约 1444 万元。

3.4 报告期内基金及资产支持证券费用收取情况的说明

根据《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以下简称“《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本报告期内计提基金管理人管理费

9,339,650.20 元, 计提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管理费 239,481.40 元, 计提基金及资产支持计划托管人托管费合计 478,960.42 元。外部管理机构的管理费包括固定管理费用和浮动管理费用, 其中固定管理费用为 51,144,320.00 元, 浮动管理费 12,961,341.54 元, 其中浮动管理费中补提 2022 年浮动管理费 1,405,157.83 元, 计提 2023 年浮动管理费 115,561,83.71 元。

§ 4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情况

4.1 对报告期内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运营情况的整体说明

2023 年, 渝遂高速(重庆段)全年出入口通行量为 3832.42 万辆, 较 2022 年同比增长 10.95%, 其中 2023 年日均出入口通行量为 10.50 万辆; 全年断面标准车流量为 1109.36 万辆, 较 2022 年同比增长 18.54%, 其中 2023 年日均标准断面车流量(PCU/日)为 30394 辆。

2023 年, 渝遂高速(重庆段)日均客车自然车流量为 5.68 万辆, 货车自然车流量为 1.94 万辆; 日均客车通行费收入为 115.99 万元(含税), 日均货车通行费收入为 93.91 万元(含税)。其中, 2023 年渝遂高速(重庆段)主力车型为一型客车, 报告期内收费标准没有变化。

通行费收入方面, 2023 年全年实现通行费收入 749,435,852.21 元, 较 2022 年同比增长 21.09%, 其中 2023 年日均通行费 205.32 万元(不含税, 含通行费套餐补助、轧差等款项)。

报告期内, 基础设施项目整体运营情况良好, 环保设施和消防设施维护良好, 未发生负面环保事件; 养护方面, 道路日常养护开展顺畅, 各项专项养护顺利完成, 认真履行日常路面保洁及养护工作, 保证路段处于良好技术指标和通行安全状态; 安全管理方面, 全面落实安全主体责任, 加强教育培训, 积极做好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管理工作, 加强工程安全管理和应急响应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 基础资产获得重庆市安全生产委员会道路交通安全办公司颁发的“2023 年交通安全管理示范路段”, 并予以表扬。在重庆市交通局通报的“2023 年全市高速公路考核评价”结果中, 基础设施项目在全市 38 家高速公路经营管理公司中以 94.15 分的综合得分列第三。道路路面双向 PQI 指标评价为优, 隧道桥梁定期检查通过。

上述基础设施项目主要运营数据均已经本基金外部管理机构确认。报告期内, 基础设施项目未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4.2 基础设施项目所属行业情况

4.2.1 基础设施项目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的说明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高速公路行业。高速公路作为交通运输行业中重要的基础设施, 在中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占据主要地位。报告期内, 高速公路行业保持稳健发展。

根据国家统计局披露数据，2023 年全年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加值 57820 亿元，增长 8.0%。全年货物运输总量 557 亿吨，比上年增长 8.1%，其中公路货物运输总量实现 403.4 亿吨，较上年增长 8.7%。全年货物运输周转量 247,713 亿吨每公里，增长 6.3%，其中公路货物运输周转量实现 73,950.2 亿吨每公里，较上年增长 6.9%。全年旅客运输总量 93 亿人次，比上年增长 66.5%，其中公路旅客运输总量实现 45.7 亿人次，比上年增长 28.9%。全年旅客运输周转量 28610 亿人公里，比上年增长 121.4%，其中公路旅客运输周转量实现 3517.6 亿人公里，比上年增长 46.1%。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截至 2023 年年末，全国民用汽车保有量 33618 万辆（包括三轮汽车和低速货车 706 万辆），比上年末增加 1714 万辆，其中私人汽车保有量 29427 万辆，增加 1553 万辆。民用轿车保有量 18668 万辆，增加 928 万辆，其中私人轿车保有量 17541 万辆，增加 856 万辆。

4.2.2 基础设施项目所属行业竞争情况的说明

本基础设施项目为高速公路，其实际运营表现会受到所在区域经济发展、周边道路规划等方面影响。可能会面临部分功能相同、路线相近的公路、铁路、水运及航空等交通方式的竞争情形，进而存在一定的替代效应，对本基础设施项目车流量带来一定分流效果，造成对车流量收入的不利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报告期内，渝遂高速（重庆段）近距离范围内暂未有新建成开通的高速公路或高铁项目，市场竞争情况较报告期初未发生明显变化。

截至本报告期末，重庆市渝遂复线高速公路项目（以下简称“渝遂复线一期”）正在建设中。渝遂复线一期起于重庆市北碚区，止于重庆市铜梁区。该项目通车后预计将与渝遂高速（重庆段）的部分路段存在平行替代竞争关系，短期内会对渝遂高速（重庆段）部分路段的车流量产生一定影响；长期来看渝遂复线一期的通车将进一步完善重庆路网结构，可能会为渝遂高速（重庆段）引入更多车流量。渝遂复线一期的通车影响在本基金车流量预测报告和资产评估报告中已予以考量。据了解，该项目预计将在 2024 年通车运营。

4.3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相关财务信息

4.3.1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的营业收入分析

4.3.1.1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

序号：- 公司名称：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构成	本期 (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同期 (2022年6月27日-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该项目总收入比例 (%)	金额	占该项目总收入比例 (%)
1	通行费收入	749,435,852.21	97.16	283,467,212.20	94.76
2	其他收入	21,873,067.93	2.84	15,687,520.66	5.24
-	合计	771,308,920.14	100.00	299,154,732.86	100.00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2年6月27日，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22年6月27日至2022年12月31日。

4.3.1.2 管理人对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营业收入重大变化情况的分析

2023年，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全年实现通行费收入及其他收入合计77,130.89万元，完成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所披露的2023年度预测收入的104.68%，较去年同期全年通行费收入及其他业务收入合计增长18.60%。主要原因系：1、2022年下半年，受重庆等地出现高温以及2022年第四季度货车通行费减免10%的政策等因素影响，2022年对比基数较低；2、2023年川渝地区经济持续恢复，居民出行意愿增强，车流量恢复情况良好，基础设施项目的营业收入有所增长。

4.3.2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的营业成本及主要费用分析

4.3.2.1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

序号：- 公司名称：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构成	本期 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同期 2022年6月27日-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该项目总成本比例 (%)	金额	占该项目总成本比例 (%)
1	主营业务成本	576,349,652.81	72.57	251,824,702.15	75.80
2	其他业务成本	15,242,323.84	1.92	7,495,493.09	2.26
3	税金及附加	3,349,846.27	0.42	1,406,665.35	0.42
4	财务费用	199,245,270.98	25.09	71,356,667.78	21.48
5	其他成本/费用	8,000.00	0.00	140,000.00	0.04
-	合计	794,195,093.90	100	332,223,528.37	100

注：1、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2年6月27日，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22年6月27日至2022年12月31日。

2、其他成本/费用为研发费用。

4.3.2.2 管理人对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营业成本及主要费用重大变化情况的分析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对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营业成本及主要费用无重大变化情况。

4.3.3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的财务业绩衡量指标分析

4.3.3.1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

序号：- 公司名称：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含义说明及计算公式	指标单位	本期 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同期 2022年6月27日-2022年12月31日
				指标数值	指标数值
1	毛利率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	23.30	13.32
2	净利率	净利润/营业收入×100%	%	-8.10	-10.77
3	息税折旧摊销前净利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净利率=（利润总额+利息支出+折旧摊销）/营业收入×100%	%	81.29	62.39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2年6月27日，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22年6月27日至2022年12月31日。

4.3.3.2 管理人对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财务业绩衡量指标重大变化情况的分析

无。

4.4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相关通用指标信息

2023年，渝遂高速（重庆段）全年出入口通行量为3832.42万辆，较2022年同比增长10.95%，其中2023年日均出入口通行量为10.50万辆；全年断面标准车流量为1109.36万辆，较2022年同比增长18.54%，其中2023年日均标准断面车流量（PCU/日）为30394辆。

2023年，渝遂高速（重庆段）日均客车自然车流量为5.68万辆，货车自然车流量为1.94万辆；日均客车通行费收入为115.99万元（含税），日均货车通行费收入为93.91万元（含税）。其中，2023年渝遂高速（重庆段）主力车型为一型客车，报告期内收费标准没有变化。

2023年度渝遂高速（重庆段）免费车出入口通行量共计309.64万辆，其中，节假日免费车流量304.14万辆；绿通车免费车流3.98万辆；军警车及其他车1.52万辆。查漏补收金额51.89万元。

4.5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经营现金流

4.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归集、管理、使用及变化情况

1、收入归集和支出管理

在本报告期内，项目公司存续账户有四个，分别为资金运用归集账户、基本账户、ETC 收款清分结算账户和现金收款账户，通过项目公司资金监管协议、项目公司账户监管协议对账户及资金进行监管。资金运用归集账户是根据资金监管协议在监管银行开立的项目公司资金运用归集的唯一账户，作为项目公司监管账户，系项目公司在监管银行开立的用于接收项目公司收入及进行项目公司支出的人民币资金账户。除资金监管协议相关条款另有约定外，项目公司的相关货币资金收支活动均需通过监管账户进行。监管银行应根据资金监管协议约定对监管账户的资金流向进行监督。

2、现金归集和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项目公司收到的现金总收入 807,976,930.72 元，其中收到的通行费现金收入 751,040,008.03 元，支出的现金总金额为 235,151,476.33 元，其中支付运营的现金支出 162,578,432.65 元，支付税金 70,597,589.46 元，支付固定资产、护栏改造等 1,975,454.22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450,103,081.80 元。

本基金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成立，自成立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公司收到的现金总收入为 319,770,340.12 元，支出的总金额为 139,169,380.92 元。

4.5.2 对报告期内单一客户经营性现金流占比较高情况的说明

无。

4.5.3 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影响未来项目正常现金流的重大情况与拟采取的相应措施的说明

无。

4.6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对外借入款项情况

4.6.1 报告期内对外借入款项基本情况

无。

4.6.2 本期对外借入款项情况与上年同期的变化情况分析

无。

4.6.3 对基础设施项目报告期内对外借入款项不符合借款要求情况的说明

无。

4.7 基础设施项目投资情况

4.7.1 报告期内购入或出售基础设施项目情况

注：无。

4.7.2 购入或出售基础设施项目变化情况及对基金运作、收益等方面的影响分析

无。

4.8 抵押、查封、扣押、冻结等他项权利限制的情况

无。

4.9 基础设施项目相关保险的情况

报告期内，基础设施项目已按照《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要求续保并足额购买财产一切险、公共责任险，上述保险为基础设施项目的主要财产安全及发生其他意外事故时提供了有效保障。

4.10 基础设施项目未来发展展望的说明

报告期内，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情况良好，管理人预期基础设施项目发展前景良好。

本基础设施项目地处重庆，是连通重庆-成都的主要高速公路之一。重庆市是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核心城市，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中心、西部金融中心、西部国际综合交通枢纽和国际门户枢纽。根据重庆市统计局数据，2023 年重庆市 GDP 实现 30145.79 亿元，较 2022 年增长 6.1%，其中，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 2074.68 亿元，增长 4.6%；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 11699.14 亿元，增长 6.5%；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 16371.97 亿元，增长 5.9%。良好的经济发展基础，为本基础设施项目的稳健运营创造了良好的外部条件。

本基础设施项目运营主要面临车流量波动风险、市场替代风险、安全管理风险、日常运营养护风险等风险。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与运营管理机构配合高效，基础资产运营管理情况良好，未发生重大不利事件。

4.11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 5 除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之外的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的资产组合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固定收益投资	-
	其中：债券	-

	资产支持证券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70,000,000.0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3	货币资金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78,013,677.56
4	其他资产	-
5	合计	748,013,677.56

5.2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无。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无。

5.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无。

5.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6 报告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注：无。

5.7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5.8 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严格执行内部估值控制程序，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公司设立的基金估值委员会为公司基金估值决策机构，估值委员会由公司督察长、投资总监、运营总监、清算业务负责人、研究部门负责人、风控业务负责人、合规业务负责人组成，可根据需要邀请产品托管行代表、公司独立董事、会计师事务所代表等外部人员参加。公司运营总监为公司基金估值委员会主席。运营支持部根据估值委员会的估值意见进行相关具体的估值调整或处理，并负责与托管行进行估值结果的核对，运营支持部业务人员复核后使用。基金经理作为估值工作小组成员，在基金估值定价过程中，充分表达对相关问题及定价方案的意见或建议，参与估值方案提议的制定，估值政策和估值方案最终由估值委员会决定，基金经理不具有表决权。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的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的估值数据，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和流通受限股票的折扣率数据。

5.9 报告期内基金资产重大减值计提情况的说明

无。

§ 6 管理人报告

6.1 基金管理人及主要负责人员情况

6.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础设施基金的经验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基金”）成立于 2011 年 11 月 2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 3.6 亿元，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从事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以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的专业资产管理公司。2012 年 5 月，国金基金经中国证监会核准获得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可开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

国金基金拥有多年基础设施领域研究、投资及投后管理经验。为推进基础设施基金业务，基金管理人设置了独立的业务部门 REITs 投资部，主要负责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相关业务的尽职调查、投资运营管理以及风险控制管理等工作。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持续加强专业人员配备，保障基金的规范运作，切实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国金基金共计管理 1 只基础设施基金。

6.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限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年限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经验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唐耀祥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 年 6 月 27 日	-	12 年	2011 年至 2021 年任职于招商局集团旗下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单位从事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相关工作，参与重庆曾家岩大桥、重庆东水门长江大桥、千厮门嘉陵江大桥等投资建设项目的运营管理。	唐耀祥先生，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硕士。2006 年 7 月至 2008 年 8 月在西藏大学担任教师，2009 年 7 月至 2010 年 9 月在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顾

					<p>问，2010年9月至2011年6月在大连万达商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主管，2011年6月至2021年9月先后在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主管、重庆全通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经理、重庆曾家岩大桥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财务负责人、招商公路外派山西交通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21年9月加入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REITs投资部副总经理。</p>
梁贤超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年6月27日	-	10年	<p>2013年11月至2020年12月在北京千石创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相关工作，主要项目有溧阳城市发展PPP项目、常州市经开区生态环保工程、武进市重点PPP项目等。</p> <p>梁贤超先生，英国兰卡斯特大学硕士，2013年11月至2020年12月在北京千石创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历任专项业务一部业务经理，资产证券化部副总经理，专项资产管理总部项目经理，专</p>

						项资产管理总部代理总经理。2021年1月加入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 REITs 投资部项目经理，现任 REITs 投资部基金经理。
吴婷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年6月19日	-	15年	2008年至2022年2月任职于招商局集团旗下基础设施建设、运营管理相关单位，从事基础设施项目建设、运营相关工作，参与乐昌至广州高速公路、珠江三角洲外环高速公路肇庆至花都段土建工程、四川汶川至马尔康高速公路鹧鸪山隧道土建工程等高速公路监理项目、武汉港化学品船舶洗舱站陆域污水处理工程、G5021石渝高速公路等建设、经营项目的运营管理。2022年6月至2023年6月任职于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 REITs 投资部项目经理，负责参与并跟进基础设施 REITs 的运营管理。	吴婷女士，西南大学学士，高级会计师。2008年7月至2019年3月在重庆中宇工程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财务部主管，2019年4月至2020年4月在重庆沪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管理部副经理，2020年5月至2022年2月在招商局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报表及资金主管，2022年4月至2022年6月在渝航翼（重庆）航空货运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财务部经理。2022年6月加入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 REITs 投资部财务经理，现任 REITs 投资部基金经理。

朱霞	本基金的 基金经理	2022 年 6 月 27 日	2023 年 7 月 3 日	11 年	<p>朱霞女士，同济大学硕士。2006 年 7 月至 2010 年 12 月在上海申通轨道交通研究咨询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担任助理工程师，2011 年 1 月至 2015 年 7 月在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技术中心担任工程师，2015 年 8 月至 2016 年 4 月在上海振华重工（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担任投资经理，2016 年 5 月至 2018 年 4 月在上海德勤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全球基础设施业务中心担任经理，2018 年 5 月至 2020 年 11 月 19 日在北京明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咨询研究部担任部门总监，2020 年 11 月至 2021 年 1 月在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REITs 投资管理部担任运营经理。2021 年 2 月加入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22</p>
----	--------------	--------------------	-------------------	------	-----------------------------------------------------------------------------------------------------------------------------------------------------------------------------------------------------------------------------------------------------------------------------------------------------------------------------------------------------------

						年 6 月 27 日至 2023 年 7 月 3 日在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REITs 投资部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2）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年限自基金经理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起始日期起计算。

6.1.3 报告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不存在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6.1.4 基金经理薪酬机制

截至本报告期末，不存在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故本项不适用。

6.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6.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及执行情况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通过制度、流程和系统等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在投资决策内部控制方面，各投资组合按投资管理制度和流程独立决策，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在交易执行控制方面，通过完善交易范围内各类交易的公平交易执行细则、严格的流程控制、持续的技术改进，确保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在行为监控和分析评估方面，通过 IT 系统和人工监控等方式进行日常监控，确保做好公平交易的监控和分析。

6.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和运营分析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和外部管理机构秉持精细化管理、专业化运营、智慧化建设的发展理念，在充分保障基础设施项目正常运营的同时，多措并举积极推进通行费征收、道路养护等方面

的质效提升工作。基金管理人根据运营管理协议等文件针对外部管理机构的履职情况开展了多种形式的检查，检查内容包括其从事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管理活动而保存的记录、合同等，外部管理机构总体履职情况良好。

报告期内，本基金基础资产运营正常，基金管理人秉承投资者优先的原则审慎开展业务管理，未发生有损投资人利益的风险事件。

根据本基金最新披露资产评估报告等材料中关于全周期各年净现金流等假设测算条件，如投资人在 2023 年 12 月 29 日（2023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时按照当天收盘价买入本基金，买入价格 8.341 元/份，预测该投资者剩余存续期内基金全周期内部收益率（IRR）预测值约为 6.05%。二级市场交易价格上涨会导致买入成本上涨，导致投资者实际全周期内部收益率降低。二级市场交易价格下跌会导致买入成本下降，导致投资者实际全周期内部收益率提高。

以上内部收益率的预测值系基于本基金最新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全周期各年净现金流假设数据等假设条件，因未来经营的不确定性，上述收益率不代表投资者未来实际可得的内部收益率。

6.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收益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每年至少收益分配一次。基金应当将 90%以上合并后基金年度可供分配金额以现金形式分配给投资者。

报告期内，本基金共进行 1 次收益分配。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场外）、2023 年 4 月 14 日（场内）进行了 2023 年度的首次收益分配，其中权益登记日为 2023 年 4 月 10 日，收益分配基准日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7.7280 元，共计分红金额为 386,400,007.86 元，占可供分配金额的 99%。

6.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宏观经济展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初步核算，全年国内生产总值 1,260,582 亿元，比上年增长 5.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89,755 亿元，比上年增长 4.1%；第二产业增加值 482,589 亿元，增长 4.7%；第三产业增加值 688,238 亿元，增长 5.8%。第一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为 7.1%，第二产业增加值比重为 38.3%，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为 54.6%。分季度看，一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4.5%，二季度增长 6.3%，三季度增长 4.9%，四季度增长 5.2%。全年人均国内生产总值 89,358 元，比上年增长 5.4%。国民总收入 1,251,297 亿元，比上年增长 5.6%。

本基础设施项目地处重庆，是连通川渝双城经济圈两大核心城市重庆和成都的主要高速公路

之一。重庆市和是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核心城市，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中心、西部金融中心、西部国际综合交通枢纽和国际门户枢纽。根据重庆市统计局数据，2023 年重庆市 GDP 实现 30,145.79 亿元，较 2022 年增长 6.1%，其中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 2,074.68 亿元，增长 4.6%；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 11,699.14 亿元，增长 6.5%；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 16,371.97 亿元，增长 5.9%。2023 年成都市 GDP 实现 22,074.7 亿元，较 2022 年增长 6.0%，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594.9 亿元，增长 3.0%；第二产业增加值 6,370.9 亿元，增长 3.0%；第三产业增加值 15,109.0 亿元，增长 7.5%。

整体来看，川渝经济圈的两大核心城市经济运行稳中向好，恢复速度逐步加快，经济发展走势可期，为本项目未来的稳健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2）行业走势展望

交通运输行业方面，2023 年全年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加值 57,820 亿元，增长 8.0%。全年货物运输总量 557 亿吨，比上年增长 8.1%，其中公路货物运输总量实现 403.4 亿吨，较上年增长 8.7%。全年旅客运输总量 93 亿人次，比上年增长 66.5%，其中公路旅客运输总量实现 45.7 亿人次，比上年增长 28.9%。截至 2023 年年末，全国民用汽车保有量 33,618 万辆（包括三轮汽车和低速货车 706 万辆），比上年末增加 1714 万辆，其中私人汽车保有量 29427 万辆，增加 1,553 万辆。民用轿车保有量 18,668 万辆，增加 928 万辆，其中私人轿车保有量 17,541 万辆，增加 856 万辆。

2023 年公路行业客运和货运继续保持恢复和发展，汽车保有量保持增长态势。长期来看，高速公路仍将作为主要的民生基建行业在促进国家和地方宏观经济发展中继续发挥重要作用。

6.7 管理人对关联交易及相关利益冲突的防范措施

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联方交易管理办法》《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和《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管理办法》等，有效防范本基金层面的利益冲突和关联交易风险，保障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不同基金之间的公平性。针对公募 REITs 业务，基金管理人还制定了《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业务管理办法（试行）》《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运营管理办法》和《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业务风险管理办法》等，建立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的内部运营管理规则，有效防范利益冲突。

6.8 管理人内部关于本基金的监察稽核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从合法、合规、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出发，由督察长领导独立于

各业务部门的合规风控部对基金投资运作、公司经营管理及员工行为的合法、合规性等进行了监察稽核，通过实时监控、定期检查、专项稽核、日常不定期抽查等方式，及时发现情况、提出整改意见、督促有关业务部门整改并跟踪改进落实情况，并按照相关要求定期制作监察稽核报告报公司管理层、董事会以及监管部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内部监察稽核的重点包括：

(1) 进一步完善制度建设。本基金管理人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不断细化制度流程，及时拟定了相关管理制度，并对原有制度体系进行了持续的更新和完善，本基金管理人制订的规章制度涵盖公司主要业务范围。

(2) 强化合规教育和培训。本基金管理人及时传达与基金相关的法律法规，将相关规定不断贯彻到相关制度及具体执行过程中，同时以组织公司内部培训、聘请外部律师提供法律专业培训等多种形式，提高全体员工的合规守法意识。

(3) 有计划地开展监察稽核工作。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根据年度监察稽核工作计划、通过日常监察与专项稽核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各项监察稽核工作，包括对基金销售、宣传材料、合同、反洗钱工作、基金投资运作、交易（包括公平交易）等方面进行稽核，对于稽核中发现的问题会通过监察稽核报告的形式，及时将潜在风险通报部门负责人、督察长及公司总经理，督促改进并跟踪改进效果。通过日常监察与专项稽核的方式，保证了内部监察稽核的全面性、实时性，强化内部控制流程，提高了业务部门及人员的风险意识水平，从而较好地预防风险。

6.9 管理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事项的说明

无。

§ 7 托管人报告

7.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托管人声明：

招商银行具备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内部稽核监控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我行在履行托管职责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的规定，尽职尽责地履行托管义务并安全保管托管资产。

7.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收益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招商银行根据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约定的投资监督条款，对托管产品的投资行为进行监督，并根据监管要求履行报告义务。

招商银行按照托管协议约定的统一记账方法和会计处理原则，独立地设置、登录和保管本产

品的全套账册，进行会计核算和资产估值并与管理人建立对账机制。

本年度报告中利润分配情况真实、准确。

7.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发表意见

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内容真实、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8 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报告

8.1 报告期内本基金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遵规守信及履职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按照规定或约定履行了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的职责和义务，不存在严重违反相关规定、约定或损害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者利益行为的情况。

§ 9 外部管理机构报告

9.1 报告期内本基金外部管理机构遵规守信及履职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外部管理机构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运营管理服务协议等规定，专业、尽责地履行了外部管理机构的职责和义务，确保了基础资产的稳健运营。履职过程中未发现存在严重违反相关规定、约定或损害基金利益行为的情况。

9.2 报告期内本基金外部管理机构与本基金相关的主要人员变动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外部管理机构与本基金相关的主要人员无变动。

§ 10 审计报告

10.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德师报(审)字(24)第 P02748 号

10.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全体持有人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铁建 REIT”)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个别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个别利润表、合并及个别现金流量表、合并及个别基金净资产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务报表附注二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

	<p>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关于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铁建 REIT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个别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个别经营成果、合并及个别现金流量及合并及个别基金净资产变动情况。</p>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铁建 REIT 和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强调事项	-
其他事项	-
其他信息	<p>基金管理人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铁建 REIT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p> <p>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p> <p>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p>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p>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p>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铁建 REIT 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铁建 REIT、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p> <p>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铁建 REIT 的财务报告过程。</p>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p>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p> <p>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p> <p>(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p>

	<p>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p> <p>(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p> <p>(3) 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p> <p>(4) 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导致对铁建 REIT 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铁建 REIT 不能持续经营。</p> <p>(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p> <p>(6) 就铁建 REIT 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p>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史啸	韩晴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4 年 03 月 27 日	

10.3 对基金管理人和评估机构采用评估方法和参数的合理性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委托中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资评估”)对渝遂高速(重庆段)等资产组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中资评估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出具了《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年度报告所涉及的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特许经营权资产组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编号:中资评报字(2024)091 号)。

在评估方法的选择上,中资评估选择收益法作为评估方法,在评估参数的确定上,中资评估主要通过对基础资产的历史业绩、相关业务的经营状况,以及所在区域经济发展趋势的分析,引用车流量和收费预测数据,结合对基础资产的历史成本、费用等因素的分析,预测未来的净现金流,并采用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BT)作为折现率。

根据上述评估报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基础设施项目的市场价值约为 427,215.80 万元。

§ 11 年度财务报告

11.1 资产负债表

11.1.1 合并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1.5.7.1	828,211,412.70	657,479,376.93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5.7.2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5.7.3	370,000,000.00	-
债权投资	11.5.7.4	-	-
其他债权投资	11.5.7.5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5.7.6	8,742,529.40	1,500,000.00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11.5.7.7	27,454,136.14	24,135,334.82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存货	11.5.7.8	-	-
合同资产	11.5.7.9	-	-
持有待售资产	11.5.7.10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11.5.7.11	-	-
固定资产	11.5.7.12	8,779,648.10	8,244,427.90
在建工程	11.5.7.13	-	-
使用权资产	11.5.7.14	-	-
无形资产	11.5.7.15	4,022,834,791.67	4,388,475,231.95
开发支出	11.5.7.16	-	-
商誉	11.5.7.17	-	-
长期待摊费用	11.5.7.18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7.19.1	41,556,309.85	31,602,988.70
其他资产	11.5.7.20	7,621,873.16	17,438,894.48
资产总计		5,315,200,701.02	5,128,876,254.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11.5.7.21	-	-
衍生金融负债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1.5.7.22	78,312,768.93	81,559,619.92
应付职工薪酬	11.5.7.23	1,392,814.39	7,189,439.38
应付清算款		370,000,000.00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9,357,360.11	4,939,369.22
应付托管费		257,188.93	245,721.74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11.5.7.24	6,150,504.01	1,251,146.33
应付利息	11.5.7.25	-	-
应付利润		-	-
合同负债	11.5.7.26	-	-
持有待售负债		-	-
长期借款	11.5.7.27	-	-
预计负债	11.5.7.28	306,470,784.99	233,785,584.99
租赁负债	11.5.7.29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7.19.2	-	-
其他负债	11.5.7.30	7,972,697.16	12,430,572.13
负债合计		779,914,118.52	341,401,453.71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1.5.7.31	4,792,999,565.42	4,792,999,565.42
其他权益工具		-	-
资本公积	11.5.7.32	-	-
其他综合收益	11.5.7.33	6,156,149.99	-
专项储备		68,713.11	-
盈余公积	11.5.7.34	-	-
未分配利润	11.5.7.35	-263,937,846.02	-5,524,764.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35,286,582.50	4,787,474,801.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315,200,701.02	5,128,876,254.78

注：报告截止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9.0706 元，基金份额总额 500,000,000.00 份。

11.1.2 个别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1.5.19.1	378,013,677.56	3,732,622.03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70,000,000.00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11.5.19.2	4,464,392,015.49	4,792,460,000.00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5,212,405,693.05	4,796,192,622.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衍生金融负债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370,000,000.00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9,339,650.20	4,817,165.36
应付托管费		239,479.02	123,517.88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其他负债		600,000.00	540,000.00
负债合计		380,179,129.22	5,480,683.24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4,792,999,565.42	4,792,999,565.42
资本公积		-	-
其他综合收益		-	-
未分配利润		39,226,998.41	-2,287,626.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832,226,563.83	4,790,711,938.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12,405,693.05	4,796,192,622.03

11.2 利润表

11.2.1 合并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6 月 27 日（基 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营业总收入		780,898,219.07	309,512,064.36
1. 营业收入	11.5.7.36	771,308,920.14	299,154,732.86
2. 利息收入		9,585,176.78	7,361,374.45
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5.7.37	-	2,995,957.05
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5.7.38	-	-
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5.7.39	-	-
7. 其他收益	11.5.7.40	4,122.15	-
8. 其他业务收入	11.5.7.41	-	-
二、营业总成本		614,448,478.70	314,611,219.56
1. 营业成本	11.5.7.36	591,591,976.65	300,236,936.87
2. 利息支出	11.5.7.42	-	-
3. 税金及附加	11.5.7.43	4,395,417.78	1,406,665.35
4. 销售费用	11.5.7.44	-	-
5. 管理费用	11.5.7.45	6,659,317.60	4,311,185.77
6. 研发费用		8,000.00	140,000.00
7. 财务费用	11.5.7.46	578,894.70	213,170.66
8. 管理人报酬		9,579,131.60	4,939,369.22
9. 托管费		478,960.42	245,721.74
10. 投资顾问费		-	-
11. 信用减值损失	11.5.7.47	1,156,779.95	3,169,231.09
12. 资产减值损失	11.5.7.48	-	-51,061.14
13. 其他费用	11.5.7.49	-	-

三、营业利润(营业亏损以“-”号填列)		166,449,740.37	-5,099,155.20
加：营业外收入	11.5.7.50	3,229,557.76	2,067,921.59
减：营业外支出	11.5.7.51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9,679,298.13	-3,031,233.61
减：所得税费用	11.5.7.52	41,692,371.94	1,097,050.9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986,926.19	-4,128,284.56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986,926.19	-4,128,284.5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156,149.99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4,143,076.18	-4,128,284.56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专项计划和项目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6 月和 2022 年 7 月纳入本基金合并范围，上年度可比期间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1.2.2 个别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6 月 27 日 (基金合同生效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438,094,329.37	3,381,676.61
1.利息收入		135,507.48	3,381,676.61
2.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7,958,821.89	-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业务收入		-	-
二、费用		10,179,696.47	5,669,303.2

			4
1. 管理人报酬		9,339,650.20	4,817,165.36
2. 托管费		239,479.02	123,517.88
3. 投资顾问费		-	-
4. 利息支出		-	-
5. 信用减值损失		-	-
6. 资产减值损失		-	-
7. 税金及附加		-	-
8. 其他费用		600,567.25	728,62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7,914,632.90	2,287,626.6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7,914,632.90	-2,287,626.6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7,914,632.90	-2,287,626.63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上年度可比期间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1.3 现金流量表

11.3.1 合并现金流量表

会计主体：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6 月 27 日 (基金合同生效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5,345,762.14	304,947,816.49
2. 处置证券投资收到的现金净额		-	-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
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	-
5. 取得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9,545,153.83	7,360,975.26
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7.53.1	3,280,449.64	19,087,666.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8,171,365.61	331,396,458.67
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5,575,018.29	64,119,074.10
9. 取得证券投资支付的现金净额		-	-
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	-
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96,624.99	2,389,008.77
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356,256.87	37,179,461.08
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7.53.2	7,375,990.56	480,667.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103,890.71	104,168,211.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067,474.90	227,228,247.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	-
1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1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7.53.3	-	2,995,957.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995,957.05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00,654.22	4,319,865,526.85
1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2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7.53.4	674,800.00	45,879,26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5,454.22	4,365,744,791.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5,454.22	4,362,748,834.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1. 认购/申购收到的现金		-	-
2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2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7.53.5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24. 赎回支付的现金		-	-
25. 偿还借款支付的现金		-	-
26.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27. 分配支付的现金		386,400,007.86	-
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7.53.6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400,007.86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400,007.86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0,692,012.82	-

			4,135,520,587.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7,478,977.74	4,792,999,565.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8,170,990.56	657,478,977.74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专项计划和项目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6 月和 2022 年 7 月纳入本基金合并范围，上年度可比期间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1.3.2 个别现金流量表

会计主体：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6 月 27 日 (基金合同生效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收回基础设施投资收到的现金		328,067,984.51	-
2. 取得基础设施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7,958,821.89	-
3. 处置证券投资收到的现金净额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
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	-
6. 取得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95,484.53	3,381,277.42
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6,122,290.93	3,381,277.42
8. 取得基础设施投资支付的现金		-	4,792,460,000.00
9. 取得证券投资支付的现金净额		-	-
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	-
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81,250.49	188,62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81,250.49	4,792,648,62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0,641,040.44	4,789,267,342.58
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4. 认购/申购收到的现金		-	-

1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16. 赎回支付的现金		-	-
17.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18. 分配支付的现金		386,400,007.86	-
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400,007.86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400,007.86	-
三、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4,241,032.58	4,789,267,342.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32,222.84	4,792,999,565.42
五、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7,973,255.42	3,732,222.84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上年度可比期间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1.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4.1 合并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4,792,999,565.42	-	-	-	-	-	- 5,524,764.35	4,787,474,801.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期期初余额	4,792,999,565.42	-	-	-	-	-	5,524,764.35	4,787,474,801.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6,156,149.99	68,713.11	-	258,413,081.67	252,188,218.5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6,156,149.99	-	-	127,986,926.19	134,143,076.18
(二) 产品持有人申购和赎回	-	-	-	-	-	-	-	-
其中：产品申购	-	-	-	-	-	-	-	-
产品赎回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386,400,007.86	386,400,007.86
(四)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68,713.11	-	-	68,713.11
其中：本期提取	-	-	-	-	6,503,474.52	-	-	6,503,474.52
本期使用	-	-	-	-	6,434,761.41	-	-	6,434,761.41
(六) 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92,999,565.42	-	-	6,156,149.99	68,713.11	-	263,937,846.02	4,535,286,582.50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6月2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	-	-	-	-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期期初余额	4,792,999,565.42	-	-	-	-	-	-	4,792,999,565.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5,524,764.35	-5,524,764.3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4,128,284.56	4,128,284.56
(二) 产品持有人申购和赎回	-	-	-	-	-	-	-	-
其中：产品申购	-	-	-	-	-	-	-	-
产品赎回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四)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其中：本期提取	-	-	-	-	-	-	-	-
本期使用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1,396,479.79	1,396,479.79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92,999,565.42	-	-	-	-	-	5,524,764.35	4,787,474,801.07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专项计划和项目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6 月和 2022 年 7 月纳入本基金合并范围，上年度可比期间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1.4.2 个别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4,792,999,565.42	-	-	2,287,626.63	4,790,711,938.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期期初余额	4,792,999,565.42	-	-	2,287,626.63	4,790,711,938.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41,514,625.04	41,514,625.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427,914,632.90	427,914,632.90
（二）产品持有人申购和赎回	-	-	-	-	-
其中：产品申购	-	-	-	-	-
产品赎回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386,400,000.00	386,400,000.00

				07.86	7.86
(四)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五) 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92,999,565.42	-	-	39,226,998.41	4,832,226,563.83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6月2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	-	-	-	-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期期初余额	4,792,999,565.42	-	-	-	4,792,999,565.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2,287,626.63	2,287,626.63
(二) 产品持有人申购和赎回	-	-	-	-	-
其中: 产品申购	-	-	-	-	-
产品赎回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四)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五) 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92,999,565.42	-	-	2,287,626.63	4,790,711,938.79

注: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11.1 至 11.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邵海波

聂武鹏

聂武鹏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11.5 报表附注

11.5.1 基金基本情况

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或“公募基金”)系由基金管理人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基金”或“基金管理人”)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2年6月2日以证监许可(2022)1165号文批准注册募集。本基金首次设立募集基金份额为500,000,000.00份,募集资金人民币4,792,999,565.42元。基金合同于2022年6月27日生效。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金基金,基金托管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或“基金托管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截至报告期末最新公告的基金合同及《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募集资金全部投资于国金证券-渝遂高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并持有其全部份额,并由专项计划收购基础设施项目公司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股权。本基金及本基金投资的专项计划和项目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项目公司主要负责基础设施项目渝遂高速公路重庆段的运营和管理,收入来源主要包括车辆通行费、服务区商铺租赁以及广告收入,基础设施项目位于重庆,路段途经重庆市沙坪坝区、璧山区、铜梁区、潼南区。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金基金于2024年3月29日批准报出。

11.5.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和《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运营操作指引(试行)》的有关规定编制。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2023年12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

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对于以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且在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中使用了涉及不可观察输入值的估值技术的金融资产，在估值过程中校正该估值技术，以使估值技术确定的初始确认结果与交易价格相等。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5.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实务操作有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个别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个别经营成果、合并及个别现金流量和合并及个别基金净资产变动。

11.5.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1.5.4.1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1.5.4.2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基金及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基金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基金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11.5.4.3 企业合并

1. 业务

业务是指企业内部某些生产经营活动或资产的组合，该组合一般具有投入、加工处理过程和产出能力，能够独立计算其成本费用或所产生的收入。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组合应当至少同时具有一项投入和一项实质性加工处理过程，且二者相结合对产出能力有显著贡献，该组合才构成业务。

该组合在合并日无产出的，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加工处理过程本集团判断为是实质性的：

- (1) 该加工处理过程对投入转化为产出至关重要；
- (2) 具备执行该过程所需技能、知识或经验的有组织的员工，且具备必要的材料、权利、其他经济资源等投入，例如技术、研究和开发项目、房地产或矿区权益等。

该组合在合并日有产出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加工处理过程本集团判断为是实质性的：

- (1) 该加工处理过程对持续产出至关重要，且具备执行该过程所需技能、知识或经验的有组织的员工；
- (2) 该加工处理过程对产出能力有显著贡献，且该过程是独有、稀缺或难以取代的。

本集团在判断组合是否构成业务时，从市场参与者角度考虑可以将其作为业务进行管理和经营，而不是根据合并方的管理意图或被合并方的经营历史来判断。

2. 以收购子公司方式收购资产

对于未构成业务的子公司收购，将收购成本以收购日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分配到单个可辨认资产及负债，不产生商誉或购买利得。

11.5.4.4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基金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基金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集团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基金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11.5.4.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

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1.5.4.6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无。

11.5.4.7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收入准则”）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1.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等。

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

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持有该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集团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

增加。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本集团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的客观证据。

2.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对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集团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外，其余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信用损失。本集团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信用风险评级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等。

本集团按照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2.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

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3.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3.1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3.1.1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5.4.8 应收票据

无。

11.5.4.9 应收账款

无。

11.5.4.10 存货

无。

11.5.4.11 长期股权投资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3.1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个别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基金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5.4.12 投资性房地产

无。

11.5.4.13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的成本一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如运输费、安装费等。

各类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分别为：房屋建筑物，使用寿命 15 年-35 年，预计净残值率 5%，年折旧率 2.71%-6.33%；运输设备，使用寿命 5 年，预计净残值率 5%，年折旧率 19.00%；其他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年-30 年，预计净残值率 5%，年折旧率 3.17%-31.67%。

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的，适用不同折旧率。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

要时进行调整并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1.5.4.14 在建工程

无。

11.5.4.15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集团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集团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11.5.4.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本集团的无形资产为特许经营权，本集团按照政府方所订预设条件，为政府方开展收费高速公路建筑工程，以换取有关资产的经营权。政府方赋予本集团在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公共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因收费金额不确定，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内列作无形资产类别中的特许经营权。特许经营权项目在进入运营期间初始根据与该项目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选择直线法进行摊销。

11.5.4.17 长期待摊费用

无。

11.5.4.18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金融资产之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该等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1.5.4.19 职工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

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职工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11.5.4.20 应付债券

无。

11.5.4.21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本集团有义务保持高速公路处于良好的可使用状态，为保持高速公路处于良好工作状态而进行的道路维修和养护工作，本集团预提相关费用。上述高速公路预提大修费用系按照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经营的高速公路为保持处于良好的可使用状态需要的主要养护及路面重铺作业的次数及各作业预期发生的费用估计。若预期费用、养护计划与管理层目前的估计有变化，导致对高速公路预提大修费用的变化，将按未来适用法处理。

11.5.4.22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11.5.4.23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11.5.4.24 持有待售

无。

11.5.4.25 公允价值计量

无。

11.5.4.26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金额。

11.5.4.27 收入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来源于高速公路运营服务。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集团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或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11.5.4.28 费用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报酬、基金托管费按基金合同及相关公告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计

提。

11.5.4.29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变更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1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1.2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1.3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2) 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3) 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4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对房屋建筑物和运输设备的短期租赁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2.1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2.2 租赁的分类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2.3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1.5.4.30 政府补助

无。

11.5.4.3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收益分配采取现金分红方式。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运营操作指引(试行)》，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的条件下，本基金每年至少进行收益分配 1

次，每次收益分配的比例应不低于合并后基金年度可供分配金额的 90%，可供分配金额是在合并净利润基础上进行合理调整后的金额。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6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11.5.4.32 分部报告

无。

11.5.4.3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判断与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1. 应收款项减值

对于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款项，管理层基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客观证据并考虑前瞻性信息，通过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确定信用损失。除上述之外的应收款项，本集团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采用减值矩阵确定信用损失，预期信用损失率基于本集团的历史实际损失率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涉及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如重新估计结果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的利润和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

2. 所得税及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需在所在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在计提企业所得税时，由于有关企业所得税的若干事项尚未获得主管税务机关确认，因此需以现行的税收法规及其他相关政策为依据，作出可靠的估计和判断。若有关事项的最终税务结果有别于已确认金额时，该等差额将对当期的所得税造成影响。

有关若干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税项亏损之递延所得税资产，乃于管理层认为日后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以用作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时方始确认。倘若该项预计与原来估计有所差异，该等差额将影响更改有关估计期间所确认之递延所得税资产及所得税。

3. 预计负债

为使已发生损耗的高速公路在移交给政府之前保持良好工作状态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高速公路预提大修费用。高速公路预提大修费用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管

理层对高速公路预提大修费用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1.5.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1.5.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11.5.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的变更。

11.5.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差错更正。

11.5.6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1.1 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主要税种及税率内容如下：增值税，计税依据为根据相关税法规定的销售额和应税劳务收入等，税率 3%；城市维护建设税，计税依据为按照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等流转税税额，税率 7%；教育费附加，计税依据为按照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等流转税税额，税率为 3%；地方教育费附加，计税依据为按照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等流转税税额，税率 2%。

1.2 国金证券-渝遂高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主要税种及税率内容如下：增值税，计税依据为根据相关税法规定的销售额和应税劳务收入等，税率为 3%；城市维护建设税，计税依据为按照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等流转税税额，税率为 7%；教育费附加，计税依据为按照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等流转税税额，税率为 3%；地方教育费附加，计税依据为按照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等流转税税额，税率为 2%。

1.3 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主要税种及税率内容如下：增值税，计税依据为根据相关税法规定的销售额和应税劳务收入等，税率为 3%、5%、6%、13%；城市维护建设税，计税依据为按照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等流转税税额，税率为 7%；教育费附加，计税依据为按照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等流转税税额，税率为 3%；地方教育费附加，计税依据为按照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等流转税税额，税率为 2%；企业所得税，计税依据为应纳税所得额，税率为 15%。

2、税收优惠政策

2.1 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无。

2.2 国金证券-渝遂高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无。

2.3 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国家和发展改革委员会于 2014 年 8 月 20 日发布的《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 15 号)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2013 年第 21 号),西部开发公路干线、国家高速公路网项目建设纳入鼓励类产业。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满足上述文件规定,适用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

注:本基金及专项计划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11.5.7 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11.5.7.1 货币资金

11.5.7.1.1 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828,211,412.70	657,479,376.93
其他货币资金	-	-
小计	828,211,412.70	657,479,376.93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828,211,412.70	657,479,376.93

11.5.7.1.2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828,170,990.56	657,478,977.74
定期存款	-	-
其中: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其他存款	-	-
应计利息	40,422.14	399.19
小计	828,211,412.70	657,479,376.93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828,211,412.70	657,479,376.93

11.5.7.1.3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说明

无。

11.5.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无。

11.5.7.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5.7.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	370,000,000.00	-
银行间市场	-	-
小计	370,000,000.00	-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370,000,000.00	-

注：于2023年12月29日，本基金支付对价人民币370,000,000.00元买入将于2024年1月8日按人民币370,142,161.00元返售的债券，作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核算。因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完成资金交割，同时贷记应付清算款人民币370,000,000.00元。

11.5.7.3.2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无。

11.5.7.4 债权投资

11.5.7.4.1 债权投资情况

注：无。

11.5.7.4.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注：无。

11.5.7.5 其他债权投资

11.5.7.5.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注：无。

11.5.7.5.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注：无。

11.5.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5.7.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1	8,742,529.40	1,500,000.00
合计	8,742,529.40	1,500,000.00

11.5.7.6.2 报告期内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单位 1	注	-	7,242,529.40	-	-	不适用
合计	-	-	7,242,529.40	-	-	-

注：本基金的权益工具投资是本基金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权益性投资，因此本基金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1.5.7.7 应收账款

11.5.7.7.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4,411,475.28	24,144,322.03
1—2 年	4,216,611.89	-
3 年以上	23,354,154.30	23,354,154.30
小计	51,982,241.47	47,498,476.33
减：坏账准备	24,528,105.33	23,363,141.51
合计	27,454,136.14	24,135,334.82

11.5.7.7.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7,570,766.19	53.04	24,408,307.27	88.53	3,162,458.92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4,411,475.28	46.96	119,798.06	0.49	24,291,677.22
其中：账龄组合	24,411,475.28	46.96	119,798.06	0.49	24,291,677.22
合计	51,982,241.47	100	24,528,105.33	47.19	27,454,136.14

类别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3,354,154.30	49.17	23,354,154.30	100.00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4,144,322.03	50.83	8,987.21	0.04	24,135,334.82
其中：账龄组合	24,144,322.03	50.83	8,987.21	0.04	24,135,334.82
合计	47,498,476.33	100	23,363,141.51	49.19	24,135,334.82

11.5.7.7.3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务人名称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位 1	18,583,872.19	18,583,872.19	100.00	注
单位 2	8,986,894.00	5,824,435.08	64.81	注
合计	27,570,766.19	24,408,307.27	88.53	-

注：本基金结合款项可收回情况，对其全部或部分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11.5.7.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务人名称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位 1	23,571,009.06	118,671.93	0.50
单位 2	371,081.56	371.08	0.10
单位 3	288,445.20	288.45	0.10
单位 4	109,524.46	109.52	0.10
单位 5	71,415.00	357.08	0.50
合计	24,411,475.28	119,798.06	0.49

11.5.7.7.5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转回或收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23,354,154.30	1,033,069.	-	-	21,083.06	24,408,307.

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0	91				27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8,987.21	242,273.65	131,462.80	-		119,798.06
其中：账龄组合	8,987.21	242,273.65	131,462.80	-	0.00	119,798.06
合计	23,363,141.51	1,275,343.56	131,462.80	-	21,083.06	24,528,105.33

本期坏账准备发生重要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方式	备注
其他	131,462.80	-	-
合计	131,462.80	-	-

注：2022年6月27日(基金成立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其他变动为本基金合并项目公司时，项目公司应收账款信用损失准备余额。

11.5.7.7.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注：无。

11.5.7.7.7 按债务人归集的报告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位 1	23,571,009.06	45.34	118,671.93	23,452,337.13
单位 2	18,583,872.19	35.75	18,583,872.19	0.00
单位 3	8,986,894.00	17.29	5,824,435.08	3,162,458.92
单位 4	480,606.02	0.92	480.60	480,125.42
单位 5	288,445.20	0.55	288.45	288,156.75
合计	51,910,826.47	99.86	24,527,748.25	27,383,078.22

11.5.7.8 存货

11.5.7.8.1 存货分类

注：无。

11.5.7.8.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注：无。

11.5.7.8.3 报告期末存货余额含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11.5.7.8.4 报告期内合同履约成本摊销金额的说明

无。

11.5.7.9 合同资产

11.5.7.9.1 合同资产情况

注：无。

11.5.7.9.2 报告期内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注：无。

11.5.7.9.3 报告期内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注：无。

11.5.7.10 持有待售资产

注：无。

11.5.7.11 投资性房地产

11.5.7.11.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注：无。

11.5.7.11.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注：无。

11.5.7.11.3 投资性房地产主要项目情况

注：无。

11.5.7.12 固定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8,779,648.10	8,244,427.90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8,779,648.10	8,244,427.90

11.5.7.12.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7,551.70	-	477,911.15	-	7,871,261.05	8,646,723.90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1,300,654.22	1,300,654.22
购置	-	-	-	-	1,300,654.22	1,300,654.2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其他原因增加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
其他原因减少	-	-	-	-	-	-
4. 期末余额	297,551.70	-	477,911.15	-	9,171,915.27	9,947,378.1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1,517.78	-	84,257.29	-	216,520.93	402,296.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96,033.92	-	94,050.00	-	475,350.10	765,434.02
本期计提	196,033.92	-	94,050.00	-	475,350.10	765,434.02
其他原因增加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
其他原因减少	-	-	-	-	-	-
4. 期末余额	297,551.70	-	178,307.29	-	691,871.03	1,167,730.0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本期计提	-	-	-	-	-	-
其他原因增加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
其他原因减少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	-	-	299,603.8	-	8,480,044	8,779,648

面价值			6		.24	.10
2. 期初账面价值	196,033.92	-	393,653.86	-	7,654,740.12	8,244,427.90

11.5.7.12.2 固定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1.5.7.12.3 固定资产清理

注：无。

11.5.7.13 在建工程

注：无。

11.5.7.13.1 在建工程情况

注：无。

11.5.7.13.2 报告期内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注：无。

11.5.7.13.3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注：无。

11.5.7.13.4 工程物资情况

注：无。

11.5.7.14 使用权资产

注：无。

11.5.7.15 无形资产

11.5.7.15.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特许经营权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有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571,295,452.10	-	-	-	4,571,295,452.10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购置	-	-	-	-	-
内部研发	-	-	-	-	-
其他原因增加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处置	-	-	-	-	-
其他原因	-	-	-	-	-

减少					
4. 期末余额	4,571,295,452.10	-	-	-	4,571,295,452.1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82,820,220.15	-	-	-	182,820,220.15
2. 本期增加金额	365,640,440.28	-	-	-	365,640,440.28
本期计提	365,640,440.28	-	-	-	365,640,440.28
其他原因增加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处置	-	-	-	-	-
其他原因减少	-	-	-	-	-
4. 期末余额	548,460,660.43	-	-	-	548,460,660.4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本期计提	-	-	-	-	-
其他原因增加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处置	-	-	-	-	-
其他原因减少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022,834,791.67	-	-	-	4,022,834,791.67
2. 期初账面价值	4,388,475,231.95	-	-	-	4,388,475,231.95

注：1、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

2、基金管理人委托中咨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渝遂高速公路重庆段特许经营权采用收益法进行了价值评估，即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计算基础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收益法主要通过通过对渝遂高速公路（重庆段）历史业绩、相关业务的经营状况，以及所在区域经济发展趋势的分析，引用车流量和收费预测数据，结合历史成本、费用、税金的分析，根据特许经营权剩余年限预测未来的净现金流量，采用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作为折现率。根据评估结果，评估价值高于渝遂高速公路（重庆段）特许经营权的账面价值。

11.5.7.15.2 无形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1.5.7.16 开发支出

注：无。

11.5.7.17 商誉

11.5.7.17.1 商誉账面原值

注：无。

11.5.7.17.2 商誉减值准备

注：无。

11.5.7.17.3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无。

11.5.7.18 长期待摊费用

注：无。

11.5.7.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7.19.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	-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 润	-	-	-	-
信用减值准备	24,654,206.81	3,698,131.02	23,476,343.80	3,521,451.57
资产减值损失	29,978.08	4,496.71	51,061.14	7,659.17
预计负债	259,600,410.17	38,940,061.53	186,915,210.17	28,073,877.96
合计	284,284,595.06	42,642,689.26	210,442,615.11	31,602,988.70

11.5.7.19.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 业合并资产评 估增值	-	-	-	-
公允价值变动	-	-	-	-

其他权益工具 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7,242,529.40	1,086,379.41	-	-
合计	7,242,529.40	1,086,379.41	-	-

11.5.7.19.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和负债期末互抵 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 税资产或负债期 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 产和负债期初 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 得税资产或负 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6,379.41	41,556,309.85	-	31,602,988.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86,379.41	-	-	-

11.5.7.19.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	-
预计负债	46,870,374.82	46,870,374.82
可抵扣亏损	-	-
合计	46,870,374.82	46,870,374.82

11.5.7.19.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注：无。

11.5.7.20 其他资产

11.5.7.20.1 其他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预付款项	1,285,936.78	691,359.98
其他应收款	308,345.50	1,611,649.17
其他流动资产	61,952.85	4,974,718.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65,638.03	10,161,166.86
合计	7,621,873.16	17,438,894.48

11.5.7.20.2 预付账款

11.5.7.20.2.1 按账龄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本期末 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263,868.28	679,291.48
1-2年	10,000.00	-
2-3年	-	12,068.50
3年以上	12,068.50	-

合计	1,285,936.78	691,359.98
----	--------------	------------

11.5.7.20.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报告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单位 1	332,735.95	25.87	2023 年 8 月 28 日	油料款项, 使用后结算
单位 2	220,682.87	17.16	2019 年 12 月 16 日	将根据重庆路网中心统一办理结算
单位 3	220,100.00	17.12	2023 年 12 月 25 日	电费, 当月预付下月结算
单位 4	156,000.00	12.13	2023 年 12 月 25 日	电费, 当月预付下月结算
单位 5	135,000.00	10.50	2023 年 12 月 25 日	电费, 当月预付下月结算
合计	1,064,518.82	82.78	-	-

11.5.7.20.3 其他应收款

11.5.7.20.3.1 按账龄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80,832.95	1,471,237.43
1-2 年	-	172,347.22
2-3 年	172,347.22	-
3 年以上	81,266.81	81,266.81
小计	434,446.98	1,724,851.46
减：坏账准备	126,101.48	113,202.29
合计	308,345.50	1,611,649.17

11.5.7.20.3.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款项性质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垫付款	191,180.17	1,295,571.55
其他存出保证金	83,266.81	83,266.81
其他	160,000.00	346,013.10
小计	434,446.98	1,724,851.46
减：坏账准备	126,101.48	113,202.29
合计	308,345.50	1,611,649.17

11.5.7.20.3.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	------	------	------	----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31,935.48		81,266.81	113,202.29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7,634.73	-	-	17,634.73
本期转回	4,735.54	-	-	4,735.54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44,834.67	0.00	81,266.81	126,101.48

注：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本基金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本期发生坏账准备显著变动的其他应收款情况说明：

无。

本期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与评估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依据：

无。

本期坏账准备发生重要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注：无。

11.5.7.20.3.4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注：无。

11.5.7.20.3.5 按债务人归集的报告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位 1	170,347.22	39.21	42,586.81	127,760.41
单位 2	81,266.81	18.71	81,266.81	0.00
单位 3	70,000.00	16.11	350.00	69,650.00
单位 4	60,000.00	13.81	300.00	59,700.00
单位 5	30,000.00	6.91	150.00	29,850.00
合计	411,614.03	94.74	124,653.62	286,960.41

11.5.7.21 短期借款

注：无。

11.5.7.22 应付账款**11.5.7.22.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工程款	75,746,991.24	71,459,347.66
应付劳务款	2,432,541.23	9,611,532.26
应付购货款	133,236.46	488,740.00
合计	78,312,768.93	81,559,619.92

11.5.7.22.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注：无。

11.5.7.23 应付职工薪酬**11.5.7.23.1 应付职工薪酬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7,189,439.38	-	5,796,624.99	1,392,814.39
离职后福利-设定 提存计划	-	-	-	-
合计	7,189,439.38	-	5,796,624.99	1,392,814.39

11.5.7.23.2 短期薪酬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 津贴和补贴	5,547,437.19	-	5,547,437.19	-
二、职工福利费	-	-	-	-
三、社会保险费	-	-	-	-
其中：医疗保险 费	-	-	-	-
工伤保险费	-	-	-	-
生育保险费	-	-	-	-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 职工教育经费	1,642,002.19	-	249,187.80	1,392,814.39
合计	7,189,439.38	-	5,796,624.99	1,392,814.39

注：本期减少金额为支付本基金合并前项目公司已计提薪酬及职工教育经费。

11.5.7.23.3 设定提存计划

注：无。

11.5.7.24 应交税费

单位：人民币元

税费项目	本期末 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	1,036,415.35
消费税	-	-
企业所得税	6,037,951.68	-
个人所得税	-	16,505.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65,655.51	115,631.71
教育费附加	46,896.82	82,594.06
房产税	-	-
土地使用税	-	-
土地增值税	-	-
其他	-	-
合计	6,150,504.01	1,251,146.33

11.5.7.25 应付利息

注：无。

11.5.7.26 合同负债

11.5.7.26.1 合同负债情况

注：无。

11.5.7.26.2 报告期内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注：无。

11.5.7.27 长期借款

注：无。

11.5.7.28 预计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及经济利益流出不确定性的说明
未决诉讼	-	-	-	-	-
高速公路大修预提费用	233,785,584.99	73,360,000.00	674,800.00	306,470,784.99	高速公路大修预提费用
其他	-	-	-	-	-
合计	233,785,584.99	73,360,000.00	674,800.00	306,470,784.99	

11.5.7.29 租赁负债

注：无。

11.5.7.30 其他负债

11.5.7.30.1 其他负债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5,410,536.31	7,103,653.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11,733.84	762,251.31
其他流动负债	1,236,172.62	3,830,518.17
长期应付款	114,254.39	734,149.06
合计	7,972,697.16	12,430,572.13

11.5.7.30.2 预收款项

11.5.7.30.2.1 预收款项情况

注：无。

11.5.7.30.2.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注：无。

11.5.7.30.3 其他应付款

11.5.7.30.3.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人民币元

款项性质	本期末 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押金及保证金	3,460,789.58	3,795,236.58
其他	1,949,746.73	3,308,417.01
合计	5,410,536.31	7,103,653.59

11.5.7.30.3.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注：无。

11.5.7.31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500,000,000.00	4,792,999,565.42
本期末	500,000,000.00	4,792,999,565.42

注：上述实收基金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编号为安永华明(2022)验字第61004823_A04号的验资报告。

11.5.7.32 资本公积

注：无。

11.5.7.33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	------	--------	------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一、不能重 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 收益	-	7,242,529 .40	-	-	1,086,379 .41	6,156,14 9.99
其中：权益 法下不能转 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	-	-	-	-	-
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	7,242,529 .40	-	-	1,086,379 .41	6,156,14 9.99
二、将重分 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 益	-	-	-	-	-	-
其中：权益 法下可转损 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	-	-	-	-	-
其他债权投 资公允价值 变动	-	-	-	-	-	-
其他债权投 资信用减值 准备	-	-	-	-	-	-
合计	-	7,242,529 .40	-	-	1,086,379 .41	6,156,14 9.99

11.5.7.34 盈余公积

注：无。

11.5.7.35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合计
上年度末	-5,524,764.35	-	-5,524,764.35
本期利润	127,986,926.19	-	127,986,926.1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 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认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386,400,007.86	-	-386,400,007.86
本期末	-263,937,846.02	-	-263,937,846.02

注：1、本年利润已实现部分指本基金营业收入、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和其他收益(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成本、费用后的余额。

2、2023年4月10日,本基金按人民币7.7280元/10份基金份额进行2023年度第一次分红,实际分配人民币386,400,007.86元。

11.5.7.3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6月2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合计	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合计
营业收入	771,308,920.14	771,308,920.14	299,154,732.86	299,154,732.86
主营业务收入	749,435,852.21	749,435,852.21	283,467,212.20	283,467,212.20
其他业务收入	21,873,067.93	21,873,067.93	15,687,520.66	15,687,520.66
合计	771,308,920.14	771,308,920.14	299,154,732.86	299,154,732.86
营业成本	591,591,976.65	591,591,976.65	300,236,936.87	300,236,936.87
主营业务成本	576,349,652.81	576,349,652.81	292,741,443.78	292,741,443.78
其他业务成本	15,242,323.84	15,242,323.84	7,495,493.09	7,495,493.09
合计	591,591,976.65	591,591,976.65	300,236,936.87	300,236,936.87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2年6月27日,专项计划和项目公司分别于2022年6月和2022年7月纳入本基金合并范围,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22年6月27日至2022年12月31日。

11.5.7.37 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6月2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分配股利	-	2,995,957.05
合计	-	2,995,957.05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2年6月27日,专项计划和项目公司分别于2022年6月和2022年7月纳入本基金合并范围,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22年6月27日至2022年12月31日。

11.5.7.3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注：无。

11.5.7.39 资产处置收益

注：无。

11.5.7.40 其他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6月2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个人所得税扣缴手续费返还	4,122.15	-
合计	4,122.15	-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2年6月27日，专项计划和项目公司分别于2022年6月和2022年7月纳入本基金合并范围，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22年6月27日至2022年12月31日。

11.5.7.41 其他业务收入

注：无。

11.5.7.42 利息支出

注：无。

11.5.7.43 税金及附加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6月2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	-
消费税	-	-
企业所得税	-	-
个人所得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99,610.09	696,161.54
教育费附加	1,642,578.70	497,258.21
房产税	312,408.98	156,204.49
土地使用税	100,242.88	49,893.44
土地增值税	-	-
印花税	31,291.59	173.39
车船税	7,622.70	6,035.10
环境保护税	1,662.84	939.18
其他	-	-
合计	4,395,417.78	1,406,665.35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2年6月27日，专项计划和项目公司分别于2022年6月和2022年7月纳入本基金合并范围，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22年6月27日至2022年12月31日。

11.5.7.44 销售费用

注：无。

11.5.7.45 管理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6月2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基金中介服务费用	480,000.00	668,000.00
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120,567.25	60,620.00
专项计划证券登记费用	-	292,047.60
不可抵扣的销项税额	6,058,750.35	3,290,518.17
合计	6,659,317.60	4,311,185.77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2年6月27日，专项计划和项目公司分别于2022年6月和2022年7月纳入本基金合并范围，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22年6月27日至2022年12月31日。

11.5.7.46 财务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6月2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手续费	11,820.80	7,174.32
其他手续费	567,073.90	205,996.34
其他	-	-
合计	578,894.70	213,170.66

注：1、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2年6月27日，专项计划和项目公司分别于2022年6月和2022年7月纳入本基金合并范围，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22年6月27日至2022年12月31日。

2、其他手续费为路网中心划拨通行费手续费。

11.5.7.47 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6月2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43,880.76	3,202,098.5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2,899.19	-32,867.42
其他	-	-
合计	1,156,779.95	3,169,231.09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2年6月27日，专项计划和项目公司分别于2022年6月和2022年7月纳入本基金合并范围，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22年6月27日至2022年12月31日。

11.5.7.48 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 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6月27日（基金 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 12月31日
存货跌价损失	-	-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商誉减值损失	-	-
持有待售资产减值损失	-	-
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	-	-51,061.14
其他	-	-
合计	-	-51,061.14

注：无。

11.5.7.49 其他费用

注：无。

11.5.7.50 营业外收入

11.5.7.50.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 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6月27日（基金 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 12月31日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合计	2,468,607.70	2,067,910.49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	-
无形资产报废利得	-	-
政府补助	-	-
路产赔偿收入	760,895.66	-
无法支付的款项	54.40	11.10
其他	-	-
合计	3,229,557.76	2,067,921.59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2年6月27日，专项计划和项目公司分别于2022年6月和2022年7月纳入本基金合并范围，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22年6月27日至2022年12月31日。

11.5.7.5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注：无。

11.5.7.51 营业外支出

注：无。

11.5.7.52 所得税费用

11.5.7.52.1 所得税费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6月2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当期所得税费用	52,732,072.50	2,092,057.9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039,700.56	-995,007.04
合计	41,692,371.94	1,097,050.95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2年6月27日，专项计划和项目公司分别于2022年6月和2022年7月纳入本基金合并范围，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22年6月27日至2022年12月31日。

11.5.7.52.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利润总额	169,679,298.1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5,451,894.7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865,549.8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8,573,285.7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6,835,374.4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887,161.2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合计	41,692,371.94

注：由于本基金及专项计划并非企业所得税纳税义务人，故将其利润总额作为非应税收入。

11.5.7.53 现金流量表附注

11.5.7.5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6月2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代垫款收回	1,104,391.38	14,949,811.66
其他	2,176,058.26	4,137,855.26
合计	3,280,449.64	19,087,666.92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专项计划和项目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6 月和 2022 年 7 月纳入本基金合并范围，上年度可比期间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1.5.7.5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6 月 2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管理人报酬	5,161,140.71	-
质保金	619,894.67	-
托管费	467,493.23	-
其他	1,127,461.95	480,667.60
合计	7,375,990.56	480,667.60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专项计划和项目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6 月和 2022 年 7 月纳入本基金合并范围，上年度可比期间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1.5.7.53.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6 月 2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分配股利	-	2,995,957.05
合计	-	2,995,957.05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专项计划和项目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6 月和 2022 年 7 月纳入本基金合并范围，上年度可比期间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1.5.7.53.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6 月 2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护栏改造	674,800.00	45,879,265.00
合计	674,800.00	45,879,265.00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专项计划和项目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6 月和 2022 年 7 月纳入本基金合并范围，上年度可比期间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1.5.7.53.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无。

11.5.7.5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无。

11.5.7.5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1.5.7.54.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 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6月27日（基金 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 12月31日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7,986,926.19	-4,128,284.56
加：信用减值损失	1,156,779.95	3,169,231.09
资产减值损失		-51,061.14
固定资产折旧	765,434.02	402,296.00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	-
使用权资产折旧	-	415,435.78
无形资产摊销	365,640,440.28	182,820,220.1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2,995,957.0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039,700.56	-995,007.0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104,364.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01,417.10	1,268,978.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03,822.08	10,538,030.52
预计负债的增加	73,360,000.00	36,680,000.00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067,474.90	227,228,247.1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28,170,990.56	657,478,977.7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57,478,977.74	4,792,999,565.4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0,692,012.82	-4,135,520,587.68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专项计划和项目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6 月和 2022 年 7 月纳入本基金合并范围，上年度可比期间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1.5.7.54.2 报告期内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注：无。

11.5.7.54.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6 月 27 日（基金 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828,170,990.56	657,478,977.74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28,170,990.56	657,478,977.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3 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8,170,990.56	657,478,977.74
其中：基金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11.5.7.5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无。

11.5.8 合并范围的变更

11.5.8.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1.5.8.1.1 报告期内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无。

11.5.8.1.2 合并成本及商誉

11.5.8.1.2.1 合并成本及商誉情况

注：无。

11.5.8.1.2.2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11.5.8.1.2.3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11.5.8.1.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11.5.8.1.3.1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情况

注：无。

11.5.8.1.3.2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无。

11.5.8.1.3.3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11.5.8.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1.5.8.2.1 报告期内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无。

11.5.8.2.2 合并成本

注：无。

11.5.8.2.3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11.5.8.2.4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注：无。

11.5.8.2.5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的说明

无。

11.5.8.3 反向购买

无。

11.5.8.4 其他

无。

11.5.9 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渝遂高速(重庆段)基础设施项目专项计划	重庆	上海	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	100.00	-	认购
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	重庆	重庆	高速公路特许经营	-	100.00	资产收购

有限公司						
------	--	--	--	--	--	--

11.5.10 分部报告

无。

11.5.11 承诺事项、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11.5.11.1 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承诺事项。

11.5.11.2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11.5.11.3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1.5.12 关联方关系

11.5.12.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不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11.5.12.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
国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专项计划管理人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之母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铁建重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投资”）	基础设施项目外部管理机构、持有本基金 51.53% 份额的原始权益人
重庆渝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持有本基金 20% 份额的原始权益人
中铁建重庆投资集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权益人之子公司
重庆中油铁建实业有限公司	原始权益人之子公司
中铁建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原始权益人之子公司
重庆金路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原始权益人之子公司
重庆铁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原始权益人之子公司
重庆铁发建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原始权益人之联营公司
重庆铁发秀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原始权益人之联营公司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铁建”）	重庆投资的最终控制方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铁建之子公司
中铁物资集团港澳有限公司	中国铁建之子公司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铁建之子公司
北京中铁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铁建之子公司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铁建之子公司
中铁二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铁建之子公司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铁建之子公司
中铁二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铁建之子公司

11.5.13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无。

11.5.13.1 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11.5.13.1.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6月27日（基 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 年12月31日
中铁建重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运营管理	64,105,661.54	29,053,643.13
重庆金路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日常、专项养护工程及路产维修项目	33,289,616.42	50,175,416.12
中铁建重庆投资集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9,113,120.02	2,633,880.75
中铁二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专项工程	-	1,656,717.73
中铁建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日常养护	421,832.50	494,736.35
合计	-	106,930,230.48	84,014,394.08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2年6月27日，专项计划和项目公司分别于2022年6月和2022年7月纳入本基金合并范围，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22年6月27日至2022年12月31日。

11.5.13.1.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6月27日（基 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 年12月31日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机电设备	880,340.88	3,653,811.69
合计	-	880,340.88	3,653,811.69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2年6月27日，专项计划和项目公司分别于2022年6月和2022年7月纳入本基金合并范围，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22年6月27日至2022年12月31日。

11.5.13.2 关联租赁情况

11.5.13.2.1 作为出租方

单位：人民币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年度可比期间确认的租赁收入

中铁建重庆投资集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场地租赁	7,982,372.51	5,253,081.16
重庆中油铁建实业有限公司	场地租赁	6,606,854.79	-
重庆铁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44,247.79	-
合计	-	14,633,475.09	5,253,081.16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专项计划和项目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6 月和 2022 年 7 月纳入本基金合并范围，上年度可比期间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1.5.13.2.2 作为承租方

注：无。

11.5.13.3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11.5.13.3.1 债券交易

注：无。

11.5.13.3.2 债券回购交易

注：无。

11.5.13.3.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注：无。

11.5.13.4 关联方报酬

11.5.13.4.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6 月 27 日（基金 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9,579,131.60	4,939,369.22
其中：固定管理费	9,579,131.60	4,939,369.22
浮动管理费	-	-
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 费	48,121.16	20,481.20

注：1.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专项计划和项目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6 月和 2022 年 7 月纳入本基金合并范围，上年度可比期间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 在本基金存续期间，基金管理费按照如下公式计算：

$H = D * 0.2\% / \text{当年天数}$ ，其中：H 为每日应计提的管理费；D 为截至计提日基金管理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定期报告中披露的基金净资产。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年年末，按年支付。

11.5.13.4.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6月27日（基金 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 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478,960.42	245,721.74

注：1.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2年6月27日，专项计划和项目公司分别于2022年6月和2022年7月纳入本基金合并范围，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22年6月27日至2022年12月31日。

2. 在本基金存续期间，基金托管费按照如下公式计算：

$H = D \times 0.01\% \div \text{当年天数}$ ，其中：H为每日应计提的托管费，D为截至计提日基金管理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定期报告中披露的基金净资产。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年年末，按年支付。

11.5.13.5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无。

11.5.13.6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11.5.13.6.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无。

11.5.13.6.2 报告期内除基金管理人外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关联方 名称	期初持有		期间申购/ 买入	期间因拆分 变动份额	减：期间赎 回/卖出份 额	期末持有	
	份额	比例 (%)	份额			份额	比例 (%)
国金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	2,000,00 0.00	0.4000	-	-	-	2,000, 000.00	0.4000
中铁建 重庆投 资集团 有限公 司	255,000, 000.00	51.0000	2,664,849. 00	-	-	257,66 4,849. 00	51.533 0
重庆渝 东高速 公路有 限公司	100,000, 000.00	20.0000	-	-	-	100,00 0,000. 00	20.000 0

合计	357,000,000.00	71.4000	2,664,849.00	-	-	359,664,849.00	71.9330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6月2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关联方名称	期初持有		期间申购/买入份额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减：期间赎回/卖出份额	期末持有	
	份额	比例（%）				份额	比例（%）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0.4000	-	-	-	2,000,000.00	0.4000
中铁建重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5,000,000.00	51.0000	-	-	-	255,000,000.00	51.0000
重庆渝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0000	-	-	-	100,000,000.00	20.0000
合计	357,000,000.00	71.4000	-	-	-	357,000,000.00	71.4000

注：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交易费用按市场公开的交易费率计算并支付。

11.5.13.7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6月2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6,710,425.59	9,501,800.17	639,045,233.79	3,606,045.60
合计	806,710,425.59	9,501,800.17	639,045,233.79	3,606,045.60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2年6月27日，专项计划和项目公司分别于2022年6月和2022年7月纳入本基金合并范围，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22年6月27日至2022年12月31日。

11.5.13.8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无。

11.5.13.9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11.5.1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1.5.14.1 应收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铁建重庆投资集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	-	2,519,533.10	2,519.53
应收账款	重庆中油铁建实业有限公司	-	-	96,813.40	96.81
应收账款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480,606.02	480.6	4,240,203.38	4,240.21
应收账款	中铁物资集团港澳有限公司	288,445.20	288.45	1,959,880.62	1,959.88
其他应收款	重庆铁发建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4,730.88	23.65
其他应收款	重庆铁发秀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10,935.00	54.68
其他应收款	重庆渝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892,796.92	4,463.98
预付账款	重庆中油铁建实业有限公司	332,735.95	-	-	-
合计	-	1,101,787.17	769.05	9,724,893.30	13,358.74

11.5.14.2 应付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付管理人报酬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339,650.20		4,817,165.36	
应付管理人报酬	国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7,709.91		122,203.86	
应付托管费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7,188.93		245,721.74	
应付账款	重庆金路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604,549.49		10,951,571.38	
应付账款	中铁建重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556,183.71		7,787,397.86	

应付账款	中铁二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4,984,519.49	5,477,466.34
应付账款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3,249,766.01	3,249,766.01
应付账款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3,405,426.28	3,405,426.28
应付账款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672,784.61	2,694,632.10
应付账款	中铁建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33,245.17	401,558.62
应付账款	北京中铁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6,916.20	36,916.20
应付账款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615.50	19,615.50
应付账款	中铁二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3,246.75	3,246.75
应付账款	中铁建重庆投资集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443,406.64	1,56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776,947.20	-
合计	-	45,401,156.09	39,214,248.00

11.5.15 期末（2023 年 12 月 31 日）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11.5.15.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无。

11.5.15.2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11.5.15.2.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注：无。

11.5.15.2.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11.5.16 收益分配情况

11.5.16.1 收益分配基本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权益登记日	除息日	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本期收益分配合计	本期收益分配占可供分配金额比例 (%)	备注
1	2023 年 4 月 10 日	2023 年 4 月 11 日	7.7280	386,400,007.86	99.00	场外份额除息日为

						2023 年 4 月 10 日；场 内份额 除息日 为 2023 年 4 月 11 日
合计				386,400,007.86	99.00	-

11.5.16.2 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过程

参见 3.3.2.1。

11.5.17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11.5.17.1 信用风险

本基金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交易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基金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基金对应收账款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基金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基金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对相关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本基金其他金融资产为货币资金和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基金货币资金存放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商业银行金融机构，拥有良好的信用评级。本基金通过上述措施限制货币资金存放的信用风险。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外，本基金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评估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其他金融资产，本基金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1.5.17.2 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基金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基金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基金拥有充足的资金，能够完全覆盖本基金的到期债务以满足流动性需求。

11.5.17.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持有的带息金融工具仅有银行存款，与市场变动关联度较低，因而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利率风险不大。本基金未持有以外币计价的金融工具，因此没有重大的外汇风险敞口及汇率风险。本基金根据市场环境来对持有的银行存款在协定存款等收益率基于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基准利率浮动的存款类产品间进行配置，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组合比例，在有效控制潜在利率风险的情况下，在风险和收益

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

11.5.18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7.4.15.1 承诺事项

注：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7.4.15.2 其他事项

注：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4.15.3 财务报表的批准

注：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批准。

11.5.19 个别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11.5.19.1 货币资金

11.5.19.1.1 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378,013,677.56	3,732,622.03
其他货币资金	-	-
小计	378,013,677.56	3,732,622.03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378,013,677.56	3,732,622.03

11.5.19.1.2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377,973,255.42	3,732,222.84
定期存款	-	-
其中：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其他存款	-	-
应计利息	40,422.14	399.19
小计	378,013,677.56	3,732,622.03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378,013,677.56	3,732,622.03

11.5.19.1.3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说明

无。

11.5.19.2 长期股权投资

11.5.19.2.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464,392,015.49	-	4,464,392,015.49	4,792,460,000.00	-	4,792,460,000.00
合计	4,464,392,015.49	-	4,464,392,015.49	4,792,460,000.00	-	4,792,460,000.00

11.5.19.2.2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余额
国金证券-渝遂高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4,792,460,000.00	-	328,067,984.51	4,464,392,015.49	-	-
合计	4,792,460,000.00	-	328,067,984.51	4,464,392,015.49	-	-

§ 12 评估报告

12.1 管理人聘任评估机构及评估报告内容的合规性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聘请了中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资评估”）作为本基金的评估机构，中资评估是本基金成立、发行阶段聘请的评估机构，现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于2009年1月6日核发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证书编号：0100024011），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第九十七条规定在中国证监会备案。中资评估具备为基金提供资产评估服务的资格，且为本基金提供评估服务未连续超过3年。

本次评估报告价值时点为2023年12月31日，中资评估经过查询、收集评估所需的市场资讯等相关资料，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评估准则以及《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等所载的规定，选用收益法（现金流折现法）评估估价对象的市场价值。

评估机构在执行评估业务中，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评估准则，恪守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在估价报告中对事实的说明真实和准确，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与估价对象没有现实或潜在的利益，与委托人及估价利害关系人没有利害关系，对估价对象、委托人及估价利害关系人不存在偏见；估价报告的分析、意见和结论时评估机构独立、客观、公正的专业分析、意见和结论。

评估报告相关评估结果不代表基础设施项目资产的真实市场价值，也不代表基础设施项目资产能够按照评估结果进行转让。

12.2 评估报告摘要

中资评估接受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特许经营权资产组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评估目的：根据《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的规定，国金铁建重庆遂渝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需编制基金年度报告，为此，需对所涉及的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特许经营权资产组价值进行评估，为该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评估对象：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的特许经营权资产组

评估范围：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与特许经营权相关的长期资产组合，具体包括：固定资产（房屋、设备）、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基准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评估方法：收益法

评估结论：在持续经营前提下，重庆铁发遂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特许经营权资产组价值于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结果为 427,215.80 万元。

有关本评估结论的详细情况见本评估报告之《资产评估明细表》。

本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限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有效。

12.3 评估机构使用评估方法的特殊情况说明

无。

§ 13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13.1 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份)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份)	占总份额比例 (%)	持有份额 (份)	占总份额比例 (%)
55,828	8,956.08	484,656,805.00	96.93	15,343,195.00	3.07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份)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份)	占总份额比例 (%)	持有份额 (份)	占总份额比例 (%)
76,111	6,569.35	485,074,768.00	97.01	14,925,232.00	2.99

13.2 基金前十名流通份额持有人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 (份)	占总份额比例 (%)
1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679,065.00	2.14
2	上海合晟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合晟同晖 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338,127.00	1.27
3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004,813.00	1.20
4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5,856,438.00	1.17
5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384,410.00	1.08
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689,555.00	0.94
7	兴瀚资管—兴业银行—兴瀚资管—兴元 1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382,903.00	0.88
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645,640.00	0.73
9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 沪	2,819,670.00	0.56
10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2,819,670.00	0.56
11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团险分红	2,819,670.00	0.56
12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2,819,670.00	0.56
13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2,819,670.00	0.56
14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2,819,670.00	0.56

15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2,819,670.00	0.56
合计		66,718,641.00	13.34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总份额比例（%）
1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1,290,498.00	2.26
2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8,978,990.00	1.80
3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349,098.00	1.47
4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899,101.00	0.98
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701,151.00	0.94
6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2,819,670.00	0.56
7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团险分红	2,819,670.00	0.56
8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2,819,670.00	0.56
9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 沪	2,819,670.00	0.56
1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2,819,670.00	0.56
11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2,819,670.00	0.56
12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2,819,670.00	0.56
13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2,819,670.00	0.56
合计		59,776,198.00	11.96

13.3 基金前十名非流通份额持有人

本期末 2023年12月31日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总份额比例（%）
1	中铁建重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5,000,000.00	51.00
2	重庆渝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00
合计		355,000,000.00	71.00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总份额比例（%）
1	中铁建重庆投资集团有限公	255,000,000.00	51.00

	司		
2	重庆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00
3	中银国际证券—中国银行—中银证券中国红—汇中 2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00,000.00	0.40
4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2,000,000.00	0.40
5	兴瀚资管—兴业银行—兴瀚资管—兴元 1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00,000.00	0.40
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00,000.00	0.40
7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0.40
8	光大证券资管—光大银行—光证资管诚享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00,000.00	0.40
9	工银瑞信投资—工商银行—工银瑞投—工银理财四海甄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00,000.00	0.40
10	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500,000.00	0.30
11	嘉实基金—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基金睿鑫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500,000.00	0.30
12	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1,500,000.00	0.30
13	国新新格局（北京）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新央企新发展格局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500,000.00	0.30
合计		375,000,000.00	75.00

13.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175.00	0.0000

13.5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人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无

§ 14 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2 年 6 月 27 日）	
基金份额总额	500,000,000.00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00,000,000.0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
本报告期其他份额变动情况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0,000,000.00

§ 15 重大事件揭示

15.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5.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原督察长张丽女士自 2023 年 6 月 14 日起由于个人原因离任基金管理人督察长职务，自 2023 年 6 月 14 日至 2023 年 7 月 24 日由公司总经理邵海波先生代任督察长职务，张静女士自 2023 年 7 月 24 日起担任基金管理人督察长职务。

除上述人事调整以外，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其他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5.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5.4 报告期内原始权益人或其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卖出战略配售取得的基金份额

本基金报告期内，无原始权益人或其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卖出战略配售取得份额的情况。

15.5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5.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应支付给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为 400,000.00 元，该会计师事务所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向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

15.7 为基金出具评估报告的评估机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应支付给中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评估费用为 80,000.00 元，该评估机构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向本基金提供评估服务。

15.8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5.8.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5.8.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5.9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4 季度报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01 月 19 日
2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开展网上直销平台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03 月 10 日
3	《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年度报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03 月 30 日
4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系统升级的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03 月 31 日
5	《关于召开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03 月 31 日
6	《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一次分红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04 月 04 日
7	《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 1 季度报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04 月 21 日
8	《关于召开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05 月 17 日
9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06 月 16 日
10	《关于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06 月 20 日
11	《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06 月 21 日
12	《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06 月 21 日
13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06 月 27 日

14	《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交易情况提示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06 月 28 日
15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06 月 30 日
16	《关于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07 月 04 日
17	《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07 月 05 日
18	《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07 月 05 日
19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07 月 06 日
20	《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投资者关系活动的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07 月 07 日
21	《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中期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07 月 07 日
22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在直销柜台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07 月 14 日
23	《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 2 季度报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07 月 21 日
24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07 月 25 日
25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低旗下部分基金管理费率及托管费率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08 月 04 日
26	《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开通上海证券交易所基金通平台份额转让业务的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08 月 23 日
27	《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中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08 月 30 日

	期报告》		
28	《关于召开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2023 年中期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09 月 07 日
29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凤凰金信（海口）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投资者基金份额转托管的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09 月 13 日
30	《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 2023 年 7 月主要运营数据的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09 月 26 日
31	《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 2023 年 8 月主要运营数据的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09 月 26 日
32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系统升级的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09 月 26 日
33	《关于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召开 2023 年中期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10 月 17 日
34	《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原始权益人基金份额增持计划的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10 月 24 日
35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中铁建重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豁免要约收购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10 月 24 日
36	《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 2023 年 9 月主要运营数据的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10 月 25 日
37	《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 3 季度报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10 月 25 日
38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系统维护的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11 月 22 日
39	《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 2023 年 10 月主要运营数据的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11 月 24 日
40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网上直销平台费率优惠活动结束的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12 月 12 日
41	《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 2023 年 11 月主要运营数据的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12 月 25 日
42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系统维护的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12 月 28 日
43	《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	2023 年 11 月 24 日

	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 2023 年 10 月主要运营数据的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44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网上直销平台费率优惠活动结束的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12 月 12 日
45	《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 2023 年 11 月主要运营数据的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12 月 25 日
46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系统维护的公告》	指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3 年 12 月 28 日

§ 16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7 备查文件目录

17.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基金注册的文件；
- 2、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国金铁建重庆渝遂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法律意见书；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8、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17.2 存放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31 号院 1 号楼三星大厦 51 层。

17.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或基金管理人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管理人。

咨询电话：4000-2000-18

公司网址：www.gfund.com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29 日